

## 24 小时危险品储存及迁移计划

### 背景

根据危险品（一般）条例第 295 章 177I(1)节，本条例将适用于任何在香港国际机场进出的危险品，并不可与其他危险品储存于空运货站中受当局批准的任何仓库超过二十四小时。为了遵守法例的规定，24 小时危险品储存及迁移计划将会分阶段实施。第一阶段，所有出口及入口的危险货物（除第一，七及九类，子类别第二，一及四，三，特殊形状，受温度控制 / 以干冰包装，磁性物质，明显损毁及有海关清关号码限制）必须迁移至机场以外的危险品仓库以符合法例的规定。而第二阶段的范围将进一步与业界商讨。

### 提取已迁移的入口危险品

为符合法例要求，所有危险货物（不论入口或出口）存放于亚洲空运中心超过 24 小时将被迁移至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储存。

亚洲空运中心亦受该条例限制，由实际到达时间开始起超过 24 小时（包括公众假期）的入口危险品将迁移至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储存（德邦危险品仓库，地址：香港新界屯门建发街 3 号，客户服务热线：2456 3868）。

亚洲空运中心于下午 5 时确认需要迁移的危险品货物清单。

### 选项甲：货运代理 / 收货人于亚洲空运中心完成文件手续后往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提取危险品

1. 上午 6 时 30 分为货运代理 / 收货人于亚洲空运中心提取逾时逗留危险品货物的最后截止时间。若未能于截止时间前提取，有关入口危险品货物将被迁移，货运代理 / 收货人最早可于下午 2 时后（星期六，日及法定公众假期除外）前往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提取逾时逗留危险品货物。
2. 货运代理 / 收货人可于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 时 30 分至 12 时 30 分或下午 1 时 30 分至 5 时 30 分及星期六上午 8 时 30 分至 12 时 30 分到达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提取危险品。
3. 货运代理 / 收货人可不能在星期日及公众假期于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提取货物。
4. 若一张空运提单（AWB）中包含有危险品及一般货物而危险品逗留于亚洲空运中心超过 24 小时，则该批危险品将被迁移。货运代理 / 收货人须在亚洲空运中心完成提货单（SRF）程序以继续于亚洲空运中心提取一般货物及于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提取危险品货物。
5. 货运代理 / 收货人必须在提取货物前，往一楼缴费处缴交所有亚洲空运中心有关费用（例如运费，文件处理费）（请参阅收费详情）；当完成所有缴费程序，亚洲空运中心将发出有效期为 **12 小时**的

提货单以提取货物。若提货单的有效时间已过，货运代理 / 收货人需在亚洲空运中心重发提货单。

6. 因迁移危险品而所涉及的费用须在提取货物前以现金在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缴交（请参阅收费详情）。
7. 危险品存仓费是根据一批危险品货物中每张空运提单的重量及种类为计算单位。
8. 若货运代理 / 收货人要求在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进行货物公证检查，须与亚洲空运中心的货站控制中心（电话：2949 7620）联络以作安排。（请参阅收费详情中货物公证检查收费）
9. 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将根据航空公司指引弃置危险品货物。
10. 请参阅环境保护署网页“在化学废物处理中心处置化学废物的费用及收费”查询弃置危险品货物收费。
11. 当八号或以上台风或黑色暴雨警告讯号悬挂时，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将不会提供货物提取服务。然而，暂停货物提取服务期间的存仓费则如常收费。

选项乙：货运代理 / 收货人向亚洲空运中心预约将已迁移的危险品从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送返亚洲空运中心提取

1. 货运代理 / 收货人于一个工作天前通知亚洲空运中心将危险品从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送返亚洲空运中心提取。
2. 货运代理 / 收货人应如常往一楼货物提取组提取被送返的危险品货物。而货运代理 / 收货人须于危险品送返亚洲空运中心当日下午 **5 时前**提取，否则货物将被再次迁移至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继续储存。

出口危险品

1. 寄货人预备所有寄运危险品的有关文件并于出口文件交收柜枱检查。
2. 请查阅货物是否于 24 小时内有确认机位，否则请与航空公司查阅机位。货物若没有于 24 小时内确认的机位将被拒绝接收。

免责声明

1. 货运代理在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签署提货单前，危险品货物的责任仍由航空公司及亚洲空运中心负责；而货运代理则于提货单签收后负责该批危险品货物的责任。任何赔偿则根据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的运送条件 / 蒙特利尔公约中最高赔偿 / 海牙或华沙公约条款赔偿。

2. 航空公司有责任提醒货运代理 / 收货人于 24 小时内（根据危险品（一般）条例第 295 章）提取危险品货物。若危险品货物储存于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超过所订时期而不被提取，航空公司有权利将危险品货物弃置或送返来原地。
3. 货运代理 / 收货人 / 付货人应负责所有危险品迁移及其附带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存仓及进出仓库处理费，文件处理费及从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送返亚洲空运中心提取货物的迁移费。
4. 在货运代理 / 收货人失去联络的情况下，航空公司有责任负责迁移危险品货物及其附带费用例如交通费，文件处理费，存仓及进出仓库处理费，而货物弃置则按一般弃置货物程序处理。
5. 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及授权的运输公司可要求货运代理缴交按金以支付任何服务提供后出现的坏账或过期交易费用。或由亚洲空运中心持有该按金以支付上述费用，而亚洲空运中心将定期检讨收费机制和金额。

### 查询

如欲查询有关危险品储存及迁移计划，可致电我们的 24 小时顾客服务热线 3187 6288。

## 迁移危险品至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的收费详情

### 亚洲空运中心向货运代理 / 收货人收取的费用

收费项目	收费单位	费用 (港币)	最低费用 (港币)
迁移危险品行政费	空运提单	200	/
在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进行货物公证检查收费 (没有货物损毁报告, 费用只包括人工)	空运提单	1,000	/
从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送返亚洲空运中心提取货物的迁移危险品行政费	空运提单	200	/

### 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sup>#</sup>向货运代理 / 收货人收取的费用

收费项目	收费单位	费用 (港币)	最低费用 (港币)
存仓费			
- 首 7 天	10 公斤 / 7 天 / 种类 / 空运提单/ 每程	5	340
- 8 天以后	10 公斤 / 7 天 / 种类 / 空运提单/ 每程	9.4	630
进出仓库处理费	10 公斤 / 种类 / 空运提单/ 每程	2.3	260
文件处理费	种类 / 空运提单 / 每程	320	/
交通费(包括所有隧道费)	10 公斤 / 每程 / 空运提单	1,400	/
弃置费(须先交付订金港币 20,000)	/	按成本 <sup>^</sup> + 20%	/
货物公证检查引领费用 (如适用)	空运提单	200	/
于星期日及法定公众假期从亚洲空运中心运送到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额外费用	空运提单	1,400	/
从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送返亚洲空运中心提取货物的迁移费	空运提单	1,400	/

\* 所有亚洲空运中心有关费用 (例如运费, 文件处理费) 必须于提货单发出前缴交。

<sup>#</sup>机场以外危险品仓库 – 德邦危险品仓库(地址: 香港新界屯门建发街 3 号, 客户服务热线: 2458 3868)

<sup>^</sup> 请参阅环境保护署网页“在化学废物处理中心处置化学废物的费用及收费”